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派息公告

证券代码：300190

证券简称：维尔利

公告编号：2011-011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0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得2011年4月29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有关实施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分红派息方案

本公司2010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00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.00元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4.5元，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二、分红派息日期

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5月25日，除息日为2011年5月26日。

三、分红派息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1年5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分红派息方法

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1年5月2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735	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
2	08*****663	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
3	08*****463	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
4	08*****945	苏州华成创东方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5	08*****911	深圳市华澳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五、咨询方式

咨询部门：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

咨询地址：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56 号

咨询电话：0519-89886102，传真：0519-85125883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2. 登记公司付款通知。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1 年 5 月 19 日